证券代码: 002370 证券简称: 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 2019-061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Ī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太药业	股票代码		0023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依伊		朱凤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云集路 1152 号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云集路 1152 号		
电话	0575-84810101		0575-84810101		
电子信箱	ytdsh@ytyaoye.com		ytdsh@ytyaoy	v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4,198,421.64	662,249,365.61	-1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239,090.25	131,349,900.19	-6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的净利润(元)	31,539,814.08	129,680,426.62	-7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760,500.84	36,297,831.71	-184.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4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4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	5.44%	-3.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 (元)	4,459,540,936.27	3,297,227,179.15	3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30,554,708.42	2,512,310,609.62	8.6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系	东总数	12,2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70优先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	挂职比 <i>国</i>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	质押或流	东结情况
及小石物	放水压灰	14以下口[5]	可放奴里	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5%	108,100,000		质押	88,100,000	
绍兴柯桥亚太房地 产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8%	40,662,000		质押	36,500,000	
陈尧根	境内自然人	5.06%	27,140,218	26,126,152	质押	25,000,000	
珠海节信环保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8%	26,714,600				
上海华富利得资产 一民生银行一富鼎 6号专项资产管理 计划	其他	4.81%	25,798,580	25,798,580			
深圳国研医药研发 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5%	25,470,979				
钟婉珍	境内自然人	3.93%	21,101,892	21,101,892	质押	16,000,000	
吕旭幸	境内自然人	3.75%	20,097,040	20,097,040	质押	20,000,000	
沈依伊	境内自然人	3.37%	18,087,336	18,087,336	质押	18,000,000	
任军	境内自然人	2.04%	10,949,934	10,949,934	质押	10,949,934	
陈尧根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绍兴柯桥亚太房地产有限公司为浙江亚太集全资子公司,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华富利得资产一民生银行一富鼎6管理计划的出资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新高峰的主要管理人员及核心珍女士为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之配偶;吕旭幸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之女婿;沈依伊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之女婿;任军为公司董事、全资子公司上海新高总经理;除以上情况外,未知公司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集团有限公司 6号专项产 心骨干;钟婉司董事,公司 会秘书,公司 高峰董事长兼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原有)	股东情况说明(如	股 13,500,000 户持股 4,824,6 股;深圳国研	股,合计持有 108, 600 股,通过信用证 医药研发科技有限	证券账户持股 94,600,00100,000 股; 珠海节信 正券账户持股 21,890,00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 计持有 25,470,979 股。	不保有限公司通 00股,合计持有	过普通证券账 有 26,714,600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 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 换公司债券		128062	2025年04月02日		第一年 0.3%、第二年 0.5%、 第三年 1.0%、第四年 1.5%、 第五年 1.8%、第六年 2.0%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38.50%	23.45%	15.05%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47	16	-72.06%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随着国家新医改政策的持续深化推进,"4+7"药品集采、新版医保目录、仿制药目录、 医保支付价、国家重点监控合理用药药品目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罕见病用药、新药审评审批等相关政 策持续推进,医药行业格局发生重大变化。特别是随着仿制药带量采购政策的不断落实与完善,将推动医 药行业市场进入一个新的发展周期,将由仿制药主导医药市场向创新药驱动增长的新格局转变。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持续深化产业链的整合,优化产业布局结构,加强科研创新,继续积极推进仿制药产品一致性评价进程并加快推进高端仿制药、创新药、生物药的研发工作,加大重点产品的市场推广以及项目建设工作,随着滨海新城现代医药制剂项目部分生产

线投入生产,短期内增加的折旧费用、水电气及人工工资等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74,198,421.64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3.30%;营业利润53,817,469.9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6.24%;利润总额53,818,469.9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6.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0,239,090.25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9.36%。本期公司经营业绩下降,主要原因是:(1)公司计提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溢价收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计提利息及银行利息支付,导致财务费用增加;(2)绍兴滨海新城新建的"亚太药业现代医药制剂一期、二期项目"部分生产线已投入生产,所建成的办公楼、厂房等建筑物以及生产线设备已陆续转入固定资产,相应折旧费用、水电气及人工工资费用增加;(3)子公司上海新高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CRO基地建设及运营未达预期,项目进展有所延缓等致使营业收入下降,部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相应折旧费用增加。

报告期内完成的主要工作:

1、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等政策,持续加大研发创新投入,加强研发项目立项,扩大研发创新团队,有序推进研发项目特别是重点项目的进程;公司紧紧围绕现有仿制药产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和高端仿制药、创新药、生物药的研发工作两大主题,积极开拓新领域,开发新产品,继续推进项目的注册申报和临床研究。

2、销售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营销体系改革,在现有销售渠道基础上,调整营销策略,优化渠道结构和市场布局,加大学术推广投入力度,进一步加强营销网络建设;不断梳理和优化产品结构,加大重点产品的市场推广和销售力度,扩大市场覆盖率和渗透率;加强营销队伍及学术推广团队建设,不断推进产品销售向专业化方向发展。同时,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及市场形势变化,把握市场机会,积极组织公司产品参与招标工作。

3、环保及安全生产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规范治理结构的同时,持续强化内部管理控制和风险防范,继续推进质量、安全和环保管理体系建设。公司严格执行GMP管理规范,强化产品生命周期质量管理理念,优化生产质量流程,对生产全过程实行全面质量监控,确保药品质量的可控性和稳定性;公司不断完善考核激励机制,强化生产调度管理,合理安排生产,确保生产计划的顺利完成,保证产品的市场供应;公司持续加强生产安全管理,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教育活动,增强全员安全责任意识;公司始终坚持加大环保投入,在生产和管理中积极倡导环保绿色生产理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和质量事故。

4、CRO方面

报告期内,上海新高峰积极承担国家卫健委科技中心"医研企协同创新成果转移转化项目",积极拓展国内外医药企业的医疗产品上市后再评价业务,通过项目开展进一步与"肿瘤、心血管、糖尿病、传染与感染、呼吸、皮肤和创伤骨科等"专业医疗机构和临床专家开展合作。报告期内,上海新高峰承办了医研企协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国际高峰论坛暨长江经济带国际生物产业发展高峰会议及首届博鳌亚洲论坛全球健康论坛大会,通过聚焦"产学研"联盟服务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医研企"协同创新构建转化医学研究平台、"政产医研资"机制体制创新整合产业资源的模式,加强园区及企业间的交流、宣传推介以及贸易促进合作,联合各方资源,吸引优质国际国内的项目落户各园区,共同推进生物产业快速发展。在各生物医药集聚区建立药物和医疗器械的创新服务平台,在当地政府的支持和引导下,与当地园区、重点研究型医院、高校及相关医疗服务机构等共建成果转化与服务平台,提升业务能力。

5、项目推进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4月2日成功发行,并于2019年4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按计划积极推进绍兴滨海新城"现代医药制剂一期、二期项目"、"研发平台建设项目"等项目建设。截止目前,"现代医药制剂一期、二期项目"片剂(含青霉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青霉素类)、粉针剂(头孢菌素类)制剂生产线通过GMP认证后已投入生产,所建成的办公楼、厂房等建筑物以及生产线设备已陆续转入固定资产,同时冻干粉针车间完成设备设施安装调试和厂房调试工程及其相关验证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关注医药行业发展动态,紧抓行业变革的新机遇,充分利用医药行业全球化发展的机遇,优化公司产业布局结构,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与加拿大Benchmark Botanics Inc.、Rippington Investment Inc.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在大麻产业领域开展合作。目前,公司投资款已出资到位,合资公司YATAI & BBT Biotech Ltd.正开展对农场购买、设计改造及人员招聘等工作。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19年 4月 27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刊载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 号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19年 8月 31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的刊载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 公告》

1)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	長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23,667,887.77 5		应收票据	25,951,439.28
		应收账款	397,716,448.4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4,646,089.17	应付票据	19,872,331.50
		应付账款	84,773,757.67

2)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因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数据调整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陈尧根

2019年8月29日